

证券代码:002485 证券简称:希努尔 公告编号:2020-032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20年半年报问询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努尔”或“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20】第1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对有关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分析核查,现将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报告期内,你公司新增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该业务营业收入为2.07亿元,营业成本为2.05亿元,毛利率仅为1.09%,请你公司补充披露:

(1)公司供应链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包括但不限于货物流转、资金流转、公司提供的主要商品服务和定价政策、结算模式、信用政策,以及商品风险转移的时点及收入确认条件等,相关会计处理和定价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回复:
报告期内,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巨大冲击,国际形势不确定性增多、宏观经济下行等多重压力,公司主营业务受到了较大冲击,整体营业收入及利润水平大幅下降,面对上述情况,公司调整经营策略及资产结构,探索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但目前该项业务仍处于初期探索阶段,未来发展存在较大不确定性。

公司供应链业务自2020年中旬起发展,尚处于起步阶段,时间较短,规模较小,目前供应链管理业务主要为向客户提供钢材、煤炭、油品等产品的购销服务,为供应商和客户实现快速资源匹配,提升供应链的运营效率和价值。目前优选钢材、油品、煤炭等行业规模大、具有较高综合服务价值及市场前景的品种,并引进建立了来自五矿、中石油等行业龙头企业核心团队,致力于产业链的深耕、挖掘和整合资源,提供供应链业务综合服务,围绕上下游客户的核心痛点,提供综合的解决方案。

利润率分析:
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具有市场规模巨大、交易量大、资金密集、毛利相对较低等特点,同时市场价格公开透明程度较高,根据公开年报数据显示,供应链行业上市公司,提供供应链管理、金融服务、科技平台、高端实业、地产等综合类服务,2019年行业综合毛利率为4.44%,而针对其中相同业务类型进一步对比分析,物产中大(600704)2019年度供应链集成服务毛利率为1.79%(其中煤炭业务毛利率为1.32%),易见股份(600093)2019年度供应链管理业务毛利率为0.71%,瑞茂通(600180)2019年度煤炭业务的毛利率为0.92%。

公司供应链业务目前尚处于起步阶段,时间较短,规模较小。自3月中旬至6月末,公司供应链业务确认收入207,270,335.46元,成本205,009,239.68元,毛利率为1.09%;其中,煤炭业务收入179,975,872.21元,收入占比86.83%,毛利率为1.16%;对比同行业相同业务模式相同品种的毛利率处在合理的范围内,符合市场规律。

同行业公司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物产中大-供应链集成服务	1.92%	1.79%	1.96%	2.07%
厦门国贸-供应链管理	0.47%	1.24%	1.30%	1.30%
厦门国贸-大宗商品采购供应及综合物流服务	1.58%	3.09%	2.61%	2.25%
易见股份-供应链管理	0.58%	0.71%	3.15%	5.47%
瑞茂通-供应链业务	1.63%	2.61%	2.88%	3.06%
浙商中汇-煤炭及铁矿	2.46%	2.33%	1.45%	0.59%
瑞茂通-煤炭供应链	--	0.92%	1.42%	--
同行平均	1.43%	1.81%	2.11%	2.46%

注:数据来源来源于公开披露信息。
在大宗商品流通环节中,核心客户拥有较强的话语权,而上游中小供应商参差不齐,较难满足核心客户对货源质量、数量、交货期限的要求,并承担较大的资金压力。公司以集销分采作为切入点,提供供应链上下游资源整合和综合解决方案,公司正努力探索建立物流仓储、加工制造及搭建供应链金融平台,以提高公司供应链业务的综合价值,逐步提高利润率水平。

经营模式:
目前经营模式为以销定采,收到下游客户采购需求后,公司结合货物的市场价格、供需情况,公司提供的资源渠道、采购、物流仓储等方面进行综合定价,并择优向上游供应商进行采购,在约定时间内将货物运送至下游指定地点进行交付并结算。由于目前公司供应链业务正处于起步阶段,经营模式主要是通过优化供货渠道,严格控制采购成本,向客户提供合适的产品实现利润。

1、货物流转
公司根据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向上游供应商进行采购,由上游供应商或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在约定时间内将货物运送至下游指定地点进行交付。

2、资金流转
公司根据下游客户需求向上游采购,并按照合同约定期限结算付款;下游以赊销为主,即下游客户收到货物后按月结算,结算后再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向公司支付相应货款。

3、定价政策
公司结合货物的市场价格、供需情况,公司提供的资源渠道、采购、物流仓储等进行综合定价,钢材以“我的钢铁网”等行业认可的公开价格为基础进行相应比例的升水;油品及煤炭则是以采购价格加成合适的利润,采购价格一般采用货比三家择优采购方式确定。

4、结算模式
以现金(银行电汇)为主,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为辅。

5、信用政策
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上下游采取谨慎的信用政策,针对不同的交易对象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公司上下游合作方以资质优良的央企、国企及上市公司为主,公司在对其进行综合信用评估后,给予一定的预付/赊销额度,公司在额度内为合作方提供服务。

6、商品风险转移时点确认及收入确认条件
货物运送至下游客户指定地点后,根据合同约定的条款通过签收单确认的时将商品控制权转移至客户,完成商品风险的转移。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5) 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具体而言,公司业务人员在市场上寻找并综合匹配合适的钢铁、煤炭及油品供应商及客户,与上下游分别签订采购和销售合同,约定商品名称、规格、厂家、数量、运输方式、货物签收条件、结算价格确定方式等条款,分别承担向上游采购商品和向下游交付货物的义务,并根据合同结算条款分别支付采购款和收取货款。

公司在收到下游客户的采购订单后,通过上游供应商或第三方物流将货物运输至指定地点,经签收确认货款即转移至公司所有,货物后经下游客户指定的责任人签收确认后双方签订签收单确认货款转移,公司据此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如上所述,公司分别与上下游签订采购和销售合同,明确双方在采购和销售过程中承担的权利和义务,全程参与并主导供应链管理业务购销的过程,通过集采和资源整合的综合服务提高公司在交易过程中对交易价格和风险的把控,因此,公司承担了供应链业务过程中的首要义务,不属于仅在供需双方起到居间作用,公司对供应链业务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

公司严格按照以上会计政策进行收入确认,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公司供应链业务的审核流程,资产质量以及公司采取何种措施对业务真实性与风险进行管控;

回复:
(一)审核流程

公司的供应链业务主要经过合作方准入审批、立项审批、合同审批及合同执行单据审批流程,具体如下:

1、合作方准入审批,根据交易对手的股东背景、资产负债情况、资信情况等客户信息,结合预计交易品种、付款条件、资金占用时间等业务信息,审批确定合作方的资质情况及授权额度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0-067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包钢债
债券代码:155712 债券简称:19包钢03
债券代码:163705 债券简称:20包钢0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0年9月25日,包钢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110,383.69万股,限售流通股1,390,782.11万股,持股总量2,501,165.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87%。本次质押后,包钢集团共质押公司股票866,551.31万股,占其持有总额的34.65%。

内蒙古包钢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接到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包钢集团”)出具的《进行股票质押的函》,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质押给关联方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用途
包钢集团	是	17,391.31	否	2020-09-2	2021-09-24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	0.70%	0.38%	综合包钢集团债务
合计	是	17,391.31	否	-	-	-	0.70%	0.38%	-

二、本次股份质押其他事项
本次股份质押用于偿还包钢集团债务。

上展。

2、立项审批;对具体业务的业务背景、业务模式、风险及控制措施等进行评估审批。

3、合同审批及合同执行单据审批;对计价方式、结算方式、权利义务等合同条款及发货单、签收单、结算单等执行单据进行审批。

(二)资产质量
公司对上游供应商主要通过公司背景、资源掌控、供货能力等多方面进行对比选择,下游客户的选择主要根据销售渠道、资金状况、信誉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公司合作方以资质优良的国企、央企或上市公司为主,对于前述优质企业,公司事先进行综合信用评估,给予合理的预付/赊销额度及账期;对于资质不属于前述优质企业,通过现款现货、订贷保证金的方式控制风险,公司因此所形成的预付/应收账款资产风险可控,报告期内未有实际坏账产生。

(三)风险管控措施
公司对供应链管理业务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风险管理,具体如下:

1、事前:通过交易对手审批控制授权额度上限,降低预付或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通过立项审批及合同审批控制业务风险。

2、事中:通过交易执行过程中的单据审批、信息流控制及物流控制确保业务的真实性,例如公司对物流信息进行监控,对于产运货物,根据提货和送达后的签收单据核实载货车辆的轨迹,同时与收货人电话或微信核实收货情况。

3、事后:建立风险事件经验反馈体系,针对已发生的风险事件,进行原因分析、流程优化、执行评估、信息共享,确保不再出现类似的风险事件。

(3)供应链业务前5名客户及供应商的基本情况、业务金额、应收款项金额及占比。

回复:
报告期内,公司调整经营策略及资产结构,探索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但目前该业务仍处于初期探索阶段,公司对上下游合作方优先选择业务规模较大、信誉较好、资质优良的国企、央企或上市公司,因此公司该业务的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集中度较高,钢铁、煤炭及油品等品类市场规模较大,在公司当前业务规模较小的情况下,公司能够在较短时间范围内找到替代的上下游合作方来满足业务需求,不存在因集中度较高而导致严重依赖的风险。

供应链业务前5名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同类业务销售占比	应收账款余额	同类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1	单位A	179,975,872.21	86.84%	87,490,308.47	92.93%
2	单位B	10,486,749.29	5.06%	--	0.00%
3	单位C	10,227,699.09	4.93%	--	0.00%
4	单位D	3,315,951.15	1.60%	2,249,360.35	3.13%
5	单位E	3,264,063.73	1.57%	3,688,392.00	3.92%
	合计	207,270,335.47	100.00%	94,128,660.82	100.00%

供应链业务前5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同类业务采购占比
1	单位A	86,425,477.88	38.54%
2	单位B	36,873,048.87	16.44%
3	单位C	28,399,693.96	12.67%
4	单位D	26,184,739.57	11.68%
5	单位E	11,438,799.90	5.10%
	合计	189,321,530.18	84.43%

二、雪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花控股”)系你公司间接控股股东,主营业务为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根据你公司2017年“2月27日披露的《要约收购报告书》,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劲松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并承诺“本人及本人控股的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希努尔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潜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或新设任何与希努尔主要经营业务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潜在实质性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请说明你公司从事大宗贸易供应链业务的合规性以及是否会致你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上述承诺。

回复:
公司与雪花控股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法人,在经营、业务、人员、资产、财务等方面公司与雪花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了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主要在国内开展以钢材、油品及焦煤等产品为主的供应链管理业务,与雪花控股及其关联方从事的化工、有色金属等产品不同,在人员、资产、客户供应商等方面与雪花控股及其关联方均相互独立,公司与雪花控股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实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违反《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情形。

三、请你公司说明是否存在与雪花控股及其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或者担保的情况,以及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或对关联方提供担保等情形。

回复:
(一)资金往来
经核查,2020年上半年公司与雪花控股及其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恒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担保服务	38.92	0.79%
湖南省舜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物业管理	108.36	100.00%
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租赁办公场所、物业管理	11.90	100.00%
雪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接受担保	10,000.00	100.00%
	合计		10,156.18	--

2、其他关联交易
(1)关于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的事项
为支持公司(包括下属公司)的发展,提高公司融资效率,公司控股股东广州雪松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继续无偿向你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增加至不超过10亿元,借款期限为二十四个月(自2020年5月1日至2022年4月30日),资助金额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接受控股股东财务资助余额为16,574.96万元。

(2)关于受托经营管理的事项
2018年11月12日,公司与关联方丽江玉龙花园投资有限公司及丽江晖龙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大研花巷项目委托经营管理协议》及《解除备忘录》,公司为丽江大研花巷的经营提供招商管理指导及经营管理建议,双方首期合作期3年,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第二期合作期限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以上往来均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规定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且信息披露符合合规性要求,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金往来、资金占用事项。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形,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其他方式变相占用资金的情形。

(二)对外担保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担保余额(含对子公司担保)共计49,644.22万元,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21.71%,具体如下: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对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关联方担保
香格里拉市仁华置业有限公司、丽江古城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丽江古城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2日	49,644.22	2019年11月12日	49,644.22	连带责任保证	3年	否	否
合计		49,644.22		49,644.22				

以上对外担保均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其他制度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和披露程序。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希努尔男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股票代码:688003 证券简称:天准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3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向全体职工代表以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并于2020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职工代表120人,实际参会职工代表120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公司召开的本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已就拟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事宜充分征求员工意见,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员工持股计划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基本原则,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员工意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

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促进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吸引和保留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健全公司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提高凝聚力,激发发展活力,提高公司竞争力,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一致同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内容。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及其摘要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股票代码:600979 证券简称:广安爱众 公告编号:临 2020-054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受暴雨灾害影响的后续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绵阳爱众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爱众”)系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占公司持股比例为75.86%,绵阳爱众主营业务为发电,所在地为绵阳市平武县西藏藏族自治县,今年8月中旬,绵阳爱众所在地遭受特大暴雨灾害,下属油沟电站下湾山山体垮塌形成堰塞湖,导致油沟电站和升压站被淹,绵阳爱众下属三个电站(广草坪、西洱河、油沟电站)全部停止发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受暴雨灾害影响的公告(临2020-046)》。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相关情况,现将绵阳爱众受灾后损失及生产恢复情况公告如下:

灾后公司迅速启动应急响应,积极协调绵阳爱众开展灾后相关工作,绵阳爱众完成了110千伏线路清障、输电线路和通讯改造等相关工作,于9月份取得国家电网《关于下达

110kV西渭灌区临时调度命名及调度管辖范围的通知》,采用110kV西渭灌区临时输电、西洱河电站1、2号机组已于9月26日晚23时23分顺利并网发电,广草坪电站1号机组已于9月27日15时37分顺利并网发电。

受灾最为严重的油沟电站,灾后生产恢复工作正按计划开展,绵阳爱众组织相关各方加强对厂房和河道进行清淤,已聘请设计机构对需要恢复重建的相关设施项目进行设计,同时受灾情况已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公司报案,公估机构对受灾损失正在进行核定,截止9月28日,相关金额暂无法确定。

公司将持续关注绵阳爱众损失和灾后恢复情况进行跟踪和核实,并根据后续实际情况准确、及时、全面地进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71 证券简称:伟隆股份 公告编号:2020-070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伟隆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该30,000万元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4月27日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一、本次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伟隆五金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隆五金”)近期分别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中信银行城阳支行4,000万元、700万元的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如下: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日期	风险评级	产品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类型
1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天天开人民币理财产品	3,500万元	2019.30-2019.10/08	稳健性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26%	自有资金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鑫利号结构组合类资金信托计划	6,000万元	2019.11.14-2020.5.14	中等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	自有资金
3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天盈宝稳健收益信托计划	2,000万元	2020.17-2020.20	中等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9%	自有资金
4	中信银行城阳支行	共赢稳健增值91天(尊享)	5,000万元	2020.18-2020.4.8	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88%	自有资金
5	中信银行城阳支行	共赢稳健增值91天	700万元	2020.19-2020.4.9	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8%	自有资金
6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业务青岛(180780)号信托计划	3,000万元	2020.1.15-2020.4.20	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15%	自有资金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鑫利号结构组合类资金信托计划	3,000万元	2020.17-2021.1.17	中等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2%	自有资金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鑫利号结构组合类资金信托计划	3,600万元	2020.17-2021.1.16	中等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4%	自有资金
9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业务(20200225)号信托计划(对公)	3,000万元	2020.2.22-2020.8.21	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4.1%	自有资金
10	中信银行青岛分行	共赢稳健增值182天(尊享)	5,000万元	2020.16-2020.12.15	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7%	自有资金
11	民生银行山东路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增值日收益净值型系列理财产品	117万元	2020.14-2021.7.13	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68%	自有资金
12	民生银行山东路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增值日收益净值型系列理财产品	2,989万元	2020.7.20-2021.7.19	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68%	自有资金
13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五矿信托-恒信日集-优德集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万元	2020.17-2021.1.16	中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1%	自有资金
14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五矿信托-恒信日集-优德集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00万元	2020.7.24-2021.1.23	中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1%	自有资金
15	兴业银行福州鼓楼支行	兴业银行“金零存-优享”2020年封闭式净值型浮动收益类封闭式理财产品	2,000万元	2020.7.24-2021.10.23	低风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8%	自有资金
16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五矿信托-恒信日集-优德集1号集合资金						